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2024〕66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海东市贯彻落实〈青海省推动大规模 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 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海东市贯彻落实〈青海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分工方案》已经市政府第55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4年7月3日

海东市贯彻落实〈青海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分工方案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青政〔2024〕23号）要求，为扎实推进全市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进一步拉动有效投资、激发潜在消费、促进节能降碳、减少安全隐患，结合海东实际，制定本分工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市场为主、政府引导，鼓励先进、淘汰落后，标准引领、有序提升，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持续提升先进产能比重，推动高质量耐用消费品更多进入居民生活，畅通资源循环利用链条，大幅提高国民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为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创造条件。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政策支撑。建立市协调推进机制，统筹协调全市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根据青海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

换新“1633”政策清单，结合海东实际，制定全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1+6+2+4”政策体系：在形成贯彻落实《青海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分工方案的基础上，分别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文化旅游广电局6个部门制定工业、建筑和市政、交通运输、教育、医疗、文旅6个领域设备更新方案；由市发展改革委会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定重点行业节能降碳行动计划，由市商务局会同相关部门制定贯彻落实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计划；由市商务局会同市供销社制定贯彻落实健全废旧家电家具等再生资源回收体系若干措施，由市财政局会同市税务局、中国人民银行海东市分行制定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财政、税收、金融3项支持措施。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市商务局、市供销社、市财政局、市税务局、中国人民银行海东市分行

（二）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升级。开展设备高端化提升行动、智能化改造提能行动、绿色化转型提标行动、安全水平提质行动、智慧园区提级行动，实施中钛青锻、荣泽生物、耀华玻璃等技术升级改造工程，稳步推进设备更新工作。严格落实能耗、排放、安全等强制性标准和设备淘汰目录要

求，依法依规淘汰更新超期服役、能耗排放不达标、安全风险隐患大的老旧装置。到2027年，新型工业化发展指数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重点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2023年增长25%以上。

责任单位：市工业信息化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推进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围绕有色、黑色、建材等重点领域，落实节能环保强制性国家标准，推行重点企业绿色指标综合评价，强化高耗能行业约束性管理，大力开展节能降碳技术改造，倒逼企业转型发展。推动电解铝、铁合金等行业上大压小，推动水泥、玻璃等行业上高压低，实施煤电机组三改联动。2025年能效水平全部达到基准水平，力争30%的企业能效水平达到标杆水平，稳妥有序退出低效产能。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信息化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四）全力加快数字经济发展。发展以绿色算力为引领的新质生产力，培育数字经济赋智赋能新模式，积极融入国家“东数西算”布局，全力以赴谋划智算超算、人工智能等产业，全力打造河湟新区省级绿色算力产业集聚示范区和展示窗口。到2025年，招引落地4个10亿元以上项目，建成标准机架2万架以上，新开工建设标准机架2万架以上，新签约标准机架超过1.5万架以上，算力规模增长2000PFLOPS。到2027年全市第五代移动通信（5G）基站数达2万个，大中型企业

100%千兆光纤接入，智能制造就绪率达到8%。

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五）实施市政基础设施更新改造。供水方面，更新改造存在影响水质达标、老旧破损、国家明令淘汰、能耗高、运行效率低等问题的自来水厂设施设备。**供热方面**，更新改造超过使用寿命、能效等级较低、排放不达标的燃煤锅炉，大力推广以蓄热式电锅炉等为路径的清洁供暖电能替代，城镇、农牧区清洁供暖率分别达到100%和90%以上。**供气方面**，持续开展城镇燃气管道“带病运行”专项治理，全面完成燃气等老化管道更新改造任务，加快“两化”天然气输配及供气工程建设进度，推进液化石油气充装站标准化更新建设。**污水处理方面**，开展污水处理厂设备提标改造，更新改造不满足标准规定、国家明令淘汰、节能降碳不达标等问题的设施设备。**环卫方面**，对环卫车辆、中转压缩设备、垃圾焚烧发电成套设备、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备、可回收物分拣设备等存在安全隐患的设备进行更新改造，鼓励更新购置新能源车辆装备。**城市生命线工程方面**，结合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工作，同步推进生命线工程，补齐配足地下管网、桥梁隧道、窨井盖等配套物联智能感知设备。**建筑施工设备方面**，更新淘汰使用超过10年以上、高污染、高能耗、老化磨损严重、技术落后的建筑施工工程机械设备，鼓励更新购置新能源、新技术工程机械设备

备和智能升降机、建筑机器人等智能建造设备。

责任单位：市住房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城管局、市水务集团，各县区人民政府

（六）开展老旧小区设备更新改造。深入实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攻坚行动，补齐设施短板，完善居住功能，提高安全防范能力，切实改善老旧小区生活品质，到2027年，改造城镇老旧小区7538套。推进住宅老旧电梯更新，对投入使用时间长、配置水平低、运行故障率高、安全隐患突出、群众更新意愿强烈的住宅电梯，结合隐患排查或安全风险评估情况进行更新、改造或大修。适应老龄化需要，尊重居民意愿，在不影响原结构安全产生的前提下，开展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推进存量建筑外墙保温、门窗、供热装置等节能改造。开展老旧小区环境综合整治，因地制宜完善适老设施、无障碍设施、停车场所等配套设施。

责任单位：市住房建设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七）推动交通运输设备更新换代。推进城市公交新能源车型替代，加快公交车辆更新速度。支持老旧新能源公交车和动力电池更新换代，加大公交场站、公交专用道、信息化建设力度，鼓励出租汽车、货车、工程作业用车等领域加快节能与新能源车型替代。在车辆排放标准认定、营运管理、车辆拆解、注销登记等环节协同发力，加快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类柴油货车。聚焦城市外卖、农村运输、城乡结合部等重点部

位，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电动自行车、电动三轮车、老年代步车、设备老化的充电站（桩）进行更换和淘汰。加快推进氢能交通推广应用，合理规划布局加氢站、合建站等基础设施，支持利用现有加油加气站场地设施改扩建加氢站。到2025年，全市新能源出租车公交车占比达到50%，到2026年，报废拆解船舶1艘。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八）促进农业机械装备升级。加大老旧农机淘汰力度，加快农业机械结构调整，有序淘汰能耗高、排放高、损失大、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推广适应我市农业生产特点的智慧、绿色、高效农机装备。持续实施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落实新一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措施，加速老旧农机迭代更新，报废更新各类拖拉机、联合收割机500台以上。开展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推广，推进农机装备集成配套，提升作业效率。到2027年，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60%，主要农业县区农机报废更新实施覆盖率达到80%。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九）提高教育设备水平。严格落实学科教学装备配置标准，保质保量配置并及时更新教学仪器设备。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职业院校配置感知交互、虚拟仿真等装备，部署学科专用教室、教学实验室，提升通用教室多媒体教学装备水平。利用信息技术推动高性能计算平台和大型仪器设备等

智慧设施开放共享，优化资源配置和利用效率。推动符合条件的院校更新现有教学设备和信息化设施，加快置换先进教学设备，置换淘汰落后设备，支持科研机构更新置换先进科研仪器设备。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增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进医疗装备更新改造，重点依托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推动医疗机构根据自身功能定位、技术水平、学科发展和群众健康需求，合理配置适宜设备。鼓励具备条件的医疗机构加快医学影像、放射治疗、手术机器人、检验检查等医疗装备更新改造。推进医院病房改造提升，统筹空间改善、厕所革命和安全保障等方面改造提升，提高医院病房配置标准，适当保留一定比例单人间，提高两人间、三人间比例。鼓励医疗机构针对不同病种升级病房设施设备，加强病房适老化、便利化改造，推进病房标准化、智能化。鼓励加大智慧医院、移动智慧医疗、远程诊疗、医院信息标准化建设投入，有序推进电子健康卡和数字影像云建设，拓展医疗健康数字化应用场景。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一）支持文旅设备改造。以文旅场所节能降耗、强化安全生产、丰富产品业态、增强游客体验为主要方向，对标国家有关规定，对接近使用年限、达到强制报废年限或安全性能下降的索道缆车、游乐设备、演艺设备等文旅设备运

用贷款贴息等方式进行设备更新或技术改造，推进各类文旅场所设施设备提升。大力支持体育设施设备更新，助力全民健身和冰雪运动发展。加快建设智慧旅游景区，优化在线预约预订、流量监测监控、科学引导分流、智能导游导览等服务功能。

责任单位：市文体旅游广电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二）开展汽车以旧换新。挖掘汽车消费潜力，组织开展汽车以旧换新促销活动，结合消费信贷、分期购物、联合补贴等方式，鼓励汽车销售企业推出以旧换新让利惠民活动。依法依规淘汰老旧汽车，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和车辆安全环保检验标准，依法依规淘汰符合强制报废标准的老旧汽车，到2027年报废汽车回收量较2023年增长100%。加快办公场所、居住区、停车场、加油站、高速公路服务区、客货运枢纽等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引导充电桩基础设施运营企业适当下调充电服务费，对居住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与改造项目给予一定的财政补贴。探索建立充电基础设施市场化运营机制，组建专业化运营公司，规范运营秩序。推进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下乡，引导企业加大促销优惠力度。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建设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三）开展家电产品以旧换新。建立政府引导、协会搭台、企业销售、金融助力、回收通畅的联动换新促销机制，

推动家电以旧换新进农村、进社区、进平台。聚焦10年以上家电产品开展家电惠民专项行动，采取政府补贴、企业让利、信贷支持等方式，促进家电以旧换新，释放家电更新消费需求。支持家电销售企业联合生产企业、回收企业开展以旧换新促销活动，开设线上线下家电以旧换新专区。实施家电维修提升行动，推动家电维修服务专业化、标准化、便利化，提供家电维修、送新、拆装“一站式”服务，为“以旧换新”走进千家万户提供便利。加大对绿色智能家电促消费的支持力度，全面促进智能冰箱洗衣机、超高清电视以及智慧厨卫、智能安防等绿色智能家电消费。拓展绿色智能家电消费场景，提升居民消费体验。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四）推动家装消费品换新。结合城镇老旧小区、农牧区危房、建筑节能改造，支持居民开展旧房装修、厨卫局部升级改造、加装采暖设备、添置智能家居，促进居住品质提升。引导企业提高家装消费供给质量和水平，提供更多高品质、个性化、定制化家装产品。鼓励企业打造线上线下家装样板间，推动样板间进商场、进平台，推出价格实惠的产品和服务套餐，丰富居民消费选择。挖掘“银发”经济消费潜力，推广普及《城市居家适老化改造指导手册》，开展城市居家适老化改造技术指导，鼓励装修等领域经营主体拓展居家适老化改造业务，提供优惠可行的改造市场服务。

责任单位：市住房建设局、市民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五）完善废旧产品设备回收体系。研究制定健全废旧产品设备回收网络政策措施，统筹规划建设以城乡网点为基础、县域分拣中心为支撑、加工利用为目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推动生活垃圾清运体系与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两网融合”。规范现有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经营方式，培育再生资源回收骨干企业，支持建设一批绿色分拣中心。完善光伏板、锂电池、汽车、农用机械、办公设备等废旧产品再生资源回收网络。推行“互联网+回收”模式，支持企业开展线上预约收运，实现“一键下单、上门回收”。推广“以车代库”流动回收，探索更多灵活便利、适应多样化需求的回收模式。加强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资质管理，完善公共机构办公设备回收渠道，开展“僵尸车”清理、固体废弃物处置专项整治，提高回收处理效率和质量。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供销联社，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六）完善二手商品交易体系。鼓励电器电子产品、家电、服装、家具、书籍等零售企业利用现有销售网络规范开展闲置物品交易。利用现有旧货市场建设集中规范的“跳蚤市场”，鼓励社区建设二手商品寄卖店、寄卖点，定期组织二手商品交易活动，促进二手家电家具等交易流通。推动二手车流通交易便利化措施落地，优化二手车跨地区登记管理，破除各类隐性障碍，到2027年二手车交易量较2023年增

长45%。推行“互联网+二手”发展模式，鼓励发展二手商品第三方评估机构。加强计算机类、通讯类和消费类电子产品二手交易的信息安全监管，防范用户信息泄露及恶意恢复，保障旧货交易时出售者信息安全。推动二手商品交易诚信体系建设，加强交易平台、销售者、消费者、从业人员等信用信息共享，提高二手商品交易便利化规范化水平。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公安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七）推动资源高水平再生利用。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完善“装备制造—清洁能源生产—绿电输送—消纳”循环产业链条，构建多能互补、集成优化的清洁能源体系。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全产业链，推进种植、养殖、农产品加工、旅游康养等循环链接。推动有色、水泥等重点行业制定清洁生产改造，依法对“双超双有高耗能”行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充分发挥海东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效益，提高资源循环化利用水平，加大塑料废弃物等可回收物分类收集和處理力度，减少塑料垃圾填埋量。积极开展“无废城市”建设，推进工业固体废物、农业废弃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危险废物等五大类废弃物回收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工作。推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建设。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建设局、市城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八）加强财政资金支持。积极争取我市符合条件的设备更新、循环利用项目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资金支持范围。统筹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补助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等，支持工业、市政基础设施、公共交通、教育、文旅、医疗、农业等相关领域设备更新。积极争取并落实中央、省级服务业发展等专项资金，支持汽车以旧换新、家电产品及家装消费品等以旧换新和废旧产品回收循环利用。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政策，加大对符合政策要求的高效节能产品设备、再生资源产品的政府采购支持力度。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商务局、市文体旅游广电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九）加强税收优惠政策支持。精准高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加大对节能节水、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专用设备税收优惠支持力度，落实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支持将数字化、智能化改造纳入优惠范围。推广资源回收企业向自然人报废产品出售者“反向开票”做法。执行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增值税简易征收政策，落实落细所得税征管措施。持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

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的发票开具、纳税申报做好全方位宣传辅导，对符合条件企业精细分类、贴标画像，运用多种渠道精准推送政策。

责任单位：市税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十）加强金融服务支持。定期举行政银企商专题对接活动，将政府支持、银行信贷、企业让利有效统筹，叠加集成融合，放大政策效应。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的信贷资源倾斜，积极争取中央财政贴息和货币政策工具支持。推动金融机构有效对接制造业企业，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力度。引导金融机构持续对接碳金融、环保金融等项目库，加强对绿色智能家电生产、服务和消费的金融支持。鼓励银行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适当降低乘用车贷款首付比例，合理确定汽车贷款期限、信贷额度。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撬动作用，支持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建设。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海东市分行，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十一）提高要素保障水平。合法合规简化前期审批手续，开辟审批“绿色”通道，对不新增土地、以设备更新为主的技术改造项目实行承诺备案制，加快能评、环评等前期审批手续办理。土地利用计划指标倾斜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和回收循环利用项目用地。加大再生资源回收和加工利用、二手交易市场的用地支持力度，推动将交投点、中转站、分拣中心等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中转贮存及再生资源回收设施，纳入公共基础设施用地范围，保障合理用地需求。加强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和回收循环利用项目的用能保障，优先对可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新建、改建、扩建企业技术改造和再生资源利用项目开展节能审查。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步骤安排

（一）准备阶段（2024年7月）。一是建立工作机制。市发展改革委会同市级有关部门建立协调推进机制，统筹协调全市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二是建立政策体系。构建我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1+6+2+4”政策体系，即制定分工方案和工业、建筑和市政、交通运输、教育、医疗、文旅6个领域设备更新方案，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和消费品以旧换新2项行动计划，以及健全废旧家具等再生资源回收体系若干措施、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财政、税收、金融3项支持措施。三是制定操作流程。各行业主管部门对标国家相关规范，制定设备更新的支持范围、标准界定、补助额度、兑现方式、实施主体等；商务部门制定消费品以旧换新的支持范围、补贴方式和实施主体；商务部门会同供销联社制定回收利用流程、模式。四是启动消费季活动。以消费品促销活动为契机，聚焦

汽车、家电、家装等大宗耐用消费品，举办大型主题消费活动和补贴专场，激发全市消费热潮。

（二）实施阶段（2024年7月—2027年12月）。一是制定年度计划。各行业主管部门根据摸底调查情况，衔接专项方案，按照轻重缓急、产业基础、企业意愿和群众需求，科学合理制定年度计划。二是实行清单管理。各行业主管部门制定设备更新清单，商务部门制定消费品以旧换新清单，建立本领域年度任务台账，争取国家资金支持。工信部门先行更换有重大安全隐患和高耗能、高排放的设备，继续用好性能良好的设备，逐步淘汰其余需要更新的设备。三是健全服务体系。建立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常态化工作机制，依托市民热线“12345”，开辟政策问答、问题收集、分拨转办、及时反馈通道，打通政策与市场的最后一公里。四是开展年度总结。各县区、各有关部门每年定期总结实施成效，查找问题和不足，提炼经验做法，形成总结报告于12月中旬报协调机制办公室。

（三）评估阶段（2028年上半年）。全面评估工作成效，总结经验做法，提出常态化推进意见。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的重大意义。市政府各有关部门要全力推进本领域、本行

业专项方案落地实施，及时调度工作进展，评估工作成效，跟踪分析面临的新形势、新情况，研判可能出现的问题，有针对性的调整完善政策举措。各县区相应建立工作机制，按照统一部署，结合本地实际，细化目标任务和具体举措，加强项目储备，抓好工作落实。

（二）强化工作举措。各县区、各部门要系统梳理财政补贴、税收优惠、金融支持、要素保障等政策措施，对照国省政策支持范围和遴选标准，高质量谋划、储备、包装一批项目，提高项目生成率，实时更新重要设备和消费品需求、财税金融支持政策，最大程度汇聚政策合力。同时要统筹好化债、财力和企业需求，因地制宜推进，防止加重地方政府和企业债务负担。

（三）加强宣传引导。各县区、各部门要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报刊等媒介，做好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让政策直达企业和消费者；举行专题政策吹风会，发布支持政策和惠民措施，介绍具体操作流程。同时要积极宣传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充分利用青洽会、大型主题消费等活动，营造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良好社会氛围。

是否宜公开选项：宜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纪委办公室。

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监察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海东军分区，武警海东支队，海东消防救援支队。

海东工业园区所属园区管委会，各群众团体，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青海柳湾彩陶博物馆，市属国有企业，省驻市各单位。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4日印发
